

宜昌市水利水电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

宜市水勘设〔2019〕24号

签发人：苗云江

关于发布公司质量管理规定及企业标准的通知

公司全体人员：

为了加强全员质量意识、提高产品质量、明确岗位职责，公司发布《宜昌市水利水电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质量管理规定》和《工程设计大纲编制规定（试行）》（Q/YCSD01-2019）、《工程勘测大纲编制规定（试行）》（Q/YCSD02-2019）、《勘察设计文件编制规定（试行）》（Q/YCSD03-2019）、《CAD制图技术规定（试行）》（Q/YCSD04-2019）、《计算书编制规定（试行）》（Q/YCSD05-2019）及《技术产品（成果）校审工作规定（试行）》（Q/YCSD06-2019）等企业标准，请遵照执行。

此次发布的质量管理规定和企业标准，从2020年1月1日起实施，在实施的过程中，请将相关问题书面提交到总工室。

附件：

- 1、《宜昌市水利水电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质量管理规定》；
- 2、《工程设计大纲编制规定（试行）》（Q/YCSD01-2019）；
- 3、《工程勘测大纲编制规定（试行）》（Q/YCSD02-2019）；
- 4、《勘察设计文件编制规定（试行）》（Q/YCSD03-2019）；
- 5、《CAD制图技术规定（试行）》（Q/YCSD04-2019）；
- 6、《计算书编制规定（试行）》（Q/YCSD05-2019）；
- 7、《技术产品（成果）校审工作规定（试行）》（Q/YCSD06-2019）。

宜昌市水利水电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

2019年12月30日